1. 開發/測試環境:

- Windows 10
- Anaconda python 3.8
- CPU: AMD Ryzen7 2700x 8 核 16 緒 / 32G Ram 1667MHz*2

2. 實作方法:

Task 1:

一般的 bubble sort,只需讀檔、排序、寫檔即可。

分組: (Task 2, 3, 4)

分組的部分選擇讓使用者不能輸入大於總資料筆數1半,因這樣分組上 沒辦法做很好的分配,方案大概就是分成 n 組,前 n-1 組都只有1個元素, 剩下的1組拿到剩下的所有元素,或許有其他更好的方案,但都會喪失分 組省時的目的。若是等於資料筆數,相當於每組只有1個元素,一樣失去 了分組的意義。

至於可接受的輸入,若能整除資料筆數,則每組就包含整除結果的元素,若不能整除,就各組能多放1個元素,剩下的一組再放剩餘的元素。

Task 2:

運用 python 內建函式庫 threading,建立 thread。

在分組完成後,一邊計算每組的起始 index 與末端 index,一邊建立

thread 讓每組做 bubble sort,之後用迴圈讓每個 thread 開始執行,再來用迴圈 join 每個 thread,使主 process 在各 thread 排序完前阻塞。

(※以下合併的操作 task2~4 是差不多的,差在使用 thread、process 或不使用。)

排好以後進入到 merge 的環節,利用兩個迴圈處理,外迴圈負責判斷是 否合併到只剩一組,內迴圈負責做組之間兩兩合併的動作,主要細節在內 迴圈,有三個工作要做:

- 1. 處理組別為奇數的狀況,最後一組利用 list 存起來 (※以下記為 L[]),並移出目前的主 list。
- 2. 計算每次各組別中的起始位置與末端位置,因兩兩合併,每次的兩個 位置都要重新計算
- 3. 組與組兩兩合併,並扣除總組數1,因每次合併都會讓組別減 半。

以上的第一步會這樣操作,是因為總組數若為奇數,最後一組的合併會很難處理,較簡單的方式是統一跟最後一組做合併,這樣即使最後一組元素個數特別多,也不會影響計算各組的起始、末端位置,但這樣的方式若以 thread 或 process 的方式處理,要等前面都 merge 完成後才能開新的1個 thread/process 去處理,加上除非總組數經常在迴圈中連續為奇數,不然另存最後一組元素的 list 很小,merge 起來不會影響太多運用

thread/process 帶來的效益,所以乾脆都不用 thread/process 在迴圈中間做處理了,以降低程式撰寫複雜度。

最後的一步就是用主 process 合併上述的 L[],完成排序。

Task 3:

同 Task 2,只是中間的 thread 替换成由 python 内建函式庫中的 multiprocessing module 的 process 來完成。

Task 4:

同 Task 2,只是中間的 thread 拿掉,改為一般的函式呼叫來執行。

3. 各作法理論上的比較:

Task 1是一般的 bubble sort,時間複雜度大約是 O(n²),理論上排序時間會非常的久,並會明顯地隨著原資料增長,排序時間只比指數成長好一點,應該會是最花時間的方式。

Task 2運用了多 thread 做分組排序以及合併,由於 bubble sort 本身是一個隨著資料增長,運算時間急速上升的演算法,因此分組排序再合併這件事本身就能夠大幅縮減運算時間,加上 thread 可以平行運算,理論上會大幅降低運算時間,然而 python 有著全域直譯器鎖(GIL),只允許

python 在同一時間只能有一個 thread 在執行,也就是多核心/多處理器,是沒有太大的意義的,因為同時間只能執行一個 thread,並且 process 拿到的 time slice 是所有 thread 共享,在這些 thread 之間快速切換,來達到 concurrent 而不是 parallel,等同於單核心/單處理器,但還是有點不同,就是 GIL 並沒有禁止 thread 在不同核心上執行,只是限制它們同一時間下只能有一個在 running,所以還是有機會因為不同核心/處理器晶片的體質,速度比單核心/單處理器快,否則理論上會跟單 process(Task 4)速度差不多。

Task 3運用了多 process 做分組排序及合併,在多核/多處理器下,是 真的平行運算,只要分的組數 <= 電腦的邏輯處理器,就可以讓每個核心/ 處理器同時做排序/合併,並且每個 process 有自己的完整 time slice,不須 像 thread 一樣,跟其他 thread 分享,綜上所述,理論上這個方式是最快 能運算完成的。

Task 4 只單純的做分組,然後各自 bubble sort,因此理論上速度只比 不分組快,然而因為 python GIL,thread 没辦法發揮本來的效用,所以 task 4 的速度可能會跟 task 2 差不多。

綜上所述,理論上執行速度會是3>2>4>1,但因 python GIL 的限制,可能會是3>2>=4>1。

4. 結果分析:

執行結果很明顯的表示 task 1的執行時間隨著資料量增加,極大幅度的上升,task 3的執行時間一直都是最快的,表示分工確實是同時進行,來達到加速的效果,至於 task 2 跟 task 4,task 2 的速度都快了那麼一點,我想是因為理論提到的一選到的多個核心體質比 task 單一核心好,速度飆得快了一點,因為 thread 被 GIL 鎖住,無法發揮原本的效能,用編譯語言比較容易解決這項問題。



細部圖表

